



##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年

临时逐字记录

## 第五一五三次会议

2005年3月29日星期二下午6时10分举行

纽约

主席：萨登贝格先生 . . . . . (巴西)

成员：	阿尔及利亚 . . . . .	巴利先生
	阿根廷 . . . . .	马约拉尔先生
	贝宁 . . . . .	津苏先生
	中国 . . . . .	王光亚先生
	丹麦 . . . . .	洛伊女士
	法国 . . . . .	德拉萨布利埃先生
	希腊 . . . . .	帕帕佐普洛卢夫人
	日本 . . . . .	北冈先生
	菲律宾 . . . . .	巴哈先生
	罗马尼亚 . . . . .	莫措克先生
	俄罗斯联邦 . . . . .	杰尼索夫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 . . . .	埃尔米·琼斯·帕里爵士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 . . . .	马希格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 . . . .	霍利迪先生

## 议程项目

秘书长关于苏丹问题的报告

秘书长关于苏丹问题的报告 (S/2005/57 和 Add. 1)

2005年1月31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05/60)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C-154A)。



秘书长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556 (2004) 号决议第 6 段、第 13 段和第 16 段、安全理事会第 1564 (2004) 号决议第 15 段和安全理事会第 1574 (2004) 号决议第 17 段提交的关于苏丹问题的报告 (S/2005/68)

秘书长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556 (2004) 号决议第 6 段、第 13 段和第 16 段、安全理事会第 1564 (2004) 号决议第 15 段和安全理事会第 1574 (2004) 号决议第 17 段提交的关于苏丹问题的报告 (S/2005/140)

下午 6 时 10 分开会

###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 秘书长关于苏丹问题的报告

**秘书长关于苏丹问题的报告 (S/2005/57 和 Add. 1)**

**2005 年 1 月 31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05/60)**

**秘书长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556 (2004) 号决议第 6 段、第 13 段和第 16 段、安全理事会第 1564 (2004) 号决议第 15 段和安全理事会第 1574 (2004) 号决议第 17 段提交的关于苏丹问题的报告 (S/2005/68)**

**秘书长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556 (2004) 号决议第 6 段、第 13 段和第 16 段、安全理事会第 1564 (2004) 号决议第 15 段和安全理事会第 1574 (2004) 号决议第 17 段提交的关于苏丹问题的报告 (S/2005/140)**

**主席 (以英语发言):** 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苏丹代表的来信，他在信中要求邀请他参加关于安理会议程上项目的审议。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规定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该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埃尔瓦先生 (苏丹) 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文件 S/2005/57 和 Add. 1、S/2005/140 和 S/2005/60。安理会成员面前还有文件 S/2005/206，其中载有美利坚合众国提交的一项决议草案的案文。

我欢迎秘书长科菲·安南先生阁下出席本次会议。

我的理解是，安理会准备对其面前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如果没有人反对，我现在就将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

阿根廷、贝宁、巴西、丹麦、法国、希腊、日本、菲律宾、罗马尼亚、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无

**弃权:**

阿尔及利亚、中国、俄罗斯联邦

**主席 (以英语发言):** 表决结果如下：12 票赞成，0 票反对及 3 票弃权。决议草案获得通过，成为第 1591 (2005) 号决议。

我现在请要在表决后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巴利先生 (阿尔及利亚) (以法语发言):** 阿尔及利亚完全同意国际社会面对达尔富尔的悲剧所表达的合理关切。我们对平民人口由于这一兄弟式的残杀而付出的并继续付出的沉重代价深感气愤和沉痛。因此，阿尔及利亚对这一悲剧的受害者表示同情和声援是非常正常的，因我们理解，把我们同苏丹及其人民联系在一起的关系的性质给，我们带来特殊的职责。因此，阿尔及利亚坚决支持国际社会为化解危机和避免平民经受更多的痛苦所作的一切努力。

我们从一开始就呼吁以非洲的办法化解危机。我们推动并毫无保留地支持了非洲联盟和平化解危机的做法。我们正竭尽全力所能及的力量，在政治、后勤和人道主义方面支持这种努力。

在政治方面，我们一直同苏丹各方保持持续的接触，鼓励它们表现出克制，并同作为阿布贾进程一部

分的奥巴桑乔总统的调解以及同安全理事会合作。我们坚决支持非洲联盟决定向达尔富尔派遣一个特派团，以核查各方对在恩贾梅纳签署的《停火协定》和两项《阿布贾议定书》的遵守情况。我们还通过向实地部署军事观察员而做出贡献。

在后勤支持方面，为了促进非洲联盟特派团的迅速和充分部署——不管实际部署在那里，其在实地的存在都是有益的和有效的——阿尔及利亚已经决定向非洲联盟提供三架重型运货飞机来运送部队和装备，从而帮助克服特派团所面临的障碍之一。

最后，在人道主义方面，阿尔及利亚促进了减轻平民痛苦的努力，提供了大量的人道主义援助并派遣了一支由 36 名医生组成的医疗代表团。

阿尔及利亚正在联合国竭尽全力，以确保安全理事会充分承担起它对这一危机的责任，包括支持非洲联盟的努力，同时尊重其领导作用以及它使本大陆组织历史上这一空前的壮举获得成功的决心。因此，我们对联合国决定向苏丹派遣一个评估小组感到高兴，我们饶有兴趣地等待着该小组的报告。我们帮助安理会的努力的动机，是想让本机构采取一种考虑到苏丹局势的复杂性并尊重该国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的积极和平平衡的做法。这就是安理会载入获得一致通过的第 1574 (2004) 号和第 1590 (2005) 号决议中的设想。

我国代表团正是本着同样的精神参加了对安理会刚才通过的决议的讨论。我们本来希望，安全理事会通过今天的重要行动，得以使达尔富尔的冲突迈出更接近解决的决定性一步。因此，我们对未能以一致方式做到这一点感到遗憾，特别是因为我们知道在对局势的分析以及采取行动减轻平民的痛苦、满足他们的期望并消除其悲痛的迫切需求方面，汇集了各种意见。

在安理会中确实取得了一种协商一致意见，即需要向各方发出强烈的信息以使它们履行其承诺。对于利用该决议所实现的目标也达成了协议：使各方无条件地返回阿布贾会谈、制止对平民的袭击、消除对人

道主义援助的一切障碍、支持非洲联盟的努力并巩固南部的和平，利用由此产生的势头来解决达尔富尔的冲突。

虽然我们曾支持这一做法，但我们和其他一些代表团也提出了建设性的建议，以重新平衡决议的案文，并确保它所载的信息是完全明确无误的。这些建议完全符合非洲集团在 2005 年 2 月 28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中阐述的它所采取的立场。这些提案完全符合非洲集团在 2005 年 2 月 28 日致安全理事会主席信中采取的立场。

我们告诉草案各提案国，我们对该决议针对达尔富尔危机的演变实施的某些措施是否有作用和有意义感到怀疑，对这些措施可能对南北和平进程产生的负面影响感到忧虑。我们还认为，该决议没有考虑双方遵守停火的趋势——我们希望这将是一个持久的趋势——的早期迹象。在过去几个星期里，暴力程度大幅度下降，我们认为，安理会应该鼓励这种发展。

我们感到遗憾的是，草案提案国不顾各方的期望，决定保持原案文，没有作出任何消除分歧和促进共识的努力，非常明显，安理会本来很有可能达成共识。国际社会错过了发出一致声音的历史机会。如果国际社会要发出而且我们所有人都支持的信息得到安理会所有成员国的支持，那么，这个信息会更有分量。

**杰尼索夫先生** (俄罗斯联邦) (以俄语发言)：俄罗斯联邦对苏丹达尔富尔省持续存在的复杂政治和人道主义局势感到关切。遗憾的是，迄今为止，双方——苏丹政府和反叛分子——都没有充分遵守联合国的要求，这是达尔富尔冲突持续存在的主要原因。

在起草安全理事会刚才通过的决议的艰苦工作期间，俄罗斯代表团以及安理会各伙伴采取其立场的目的是促进尽快矫正这种负面局势，使各当事方认识到他们对苏丹人民和国际社会的责任。但问题是，如何在不损害和平解决苏丹局势进程——完成这个进程非常困难——的情况下实现这个目标，确保结束这场人道悲剧。

我们深信，通过政治和外交措施缓解达尔富尔冲突的可能性绝没有消失。现在，在开始在苏丹南部部署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之际，实施这些措施尤其具有意义，部署维和行动得到了安全理事会的授权，这项行动的目的是创造有利条件，促进苏丹人之间解决问题，在包括达尔富尔在内的地区实现和解。

必须根据《内罗毕协定》建立的苏丹联合政府时间，使它能够在包括达尔富尔问题在内的事项上树立正面形象。对该政府实施制裁不太可能为这种努力创造建设性气氛。自然，这并不排除对那些实际上正在阻碍达尔富尔局势正常化的人有针对性地施加压力。

我们多次指出，必须——必须——建立有效机制，协助当事各方尽早在阿布贾恢复谈判进程，并在推动该进程方面取得积极结果。对苏丹政府进行制裁不太可能促进这一点。此外，关于是否能够切实执行安全理事会实施的制裁制度，存在严重的怀疑，这无助于加强制裁这个重要工具的效力。

在我提到的这个方面，我们注意到在通过该决议之前进行的讨论中表达的意见，即：可能审查制裁制度。我们认为，如果情况允许，安理会被应该尽早审查实施武器禁运的决定，尤其是考虑到已经组成苏丹联合政府。此外，应该考虑到，关于达尔富尔，非洲联盟和阿拉伯国家联盟都明确无误地反对无来由地加强制裁压力。我们同意这些权威组织关于解决苏丹问题的根本做法。

遗憾的是，决议草案起草者没有充分考虑我提到的这些关切。很遗憾，在这种情况下，俄罗斯代表团不能支持该草案。与此同时，俄罗斯将积极促进——包括在安全理事会之内而且考虑到以前做出的各项决定——尽早稳定局势，在达尔富尔和整个苏丹实现政治解决。

**王光亚先生**（中国）：中国代表团刚才投了弃权票，是因为对决议有严重保留。数日前，安理会通过第 1590（2005）号决议，授权在苏丹南部部署维和行动，这是一个正确的决定，有利于监督落实南北和平

协议的全面实施，也有利于帮助苏丹人民早日实现和平与稳定。

作为苏丹全国和平进程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妥善缓和、化解达尔富尔地区当前危机是国际社会的共同愿望，也是苏丹政府的庄严承诺。达尔富尔地区的局势牵动着各方的心弦。我们认为，在一致通过第 1590（2005）号决议后，安理会应借助这股积极势头，敦促当事各方尽快无条件恢复政治谈判，在非盟主持下，尽早达成政治框架协议。为实现这一目标，对当事各方保持适当压力是需要的。

然而，不考虑问题的复杂性，不考虑达尔富尔危机的具体情况，一味施压，其结果恐怕只会使局势更加复杂与困难，无助于推动达尔富尔问题的政治解决。非盟对此曾表达了明确意见，安理会应给予充分考虑。

中方历来对搞制裁持极其谨慎态度，对第 1556（2004）号和第 1564（2004）号决议均予弃权。我们始终认为，安理会在处理达尔富尔问题时，一要有紧迫感，二要起建设性作用，三要支持并配合非盟。

在国际社会努力下，达区的人道危机渐获缓解。而解决根源问题，则有赖于各方进行政治谈判的诚意和决心。阿布贾政治谈判迄难恢复，有多种复杂因素，但其中与安理会所发出的信号不无关系。中方反复强调，对任何可能增加谈判难度、影响和平进程的所谓措施，安理会应慎之又慎。基于这一考虑，我们曾建议对案文作重大修改，以便各方能达成共识，发出一致声音。然而，我们的主张未能得到积极回应。因此，中国代表团只能对决议投弃权票。

**马希加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以英语发言）：坦桑尼亚感到遗憾的是，在等待阿布贾和平进程的恢复的数月之后，达尔富尔局势迫使我们通过了今天的决议。迄今为止，和平进程仍然停滞不前，现场人道主义局势没有出现重大改善。《恩贾梅纳停火协定》最好也只不过是脆弱的。我们有理由相信，如果有更多的时间审议决议草案，我们就能够找到更加妥协性和获得同意的语言，考虑到整个苏丹和特别是达尔富尔的一些现实情况。这些现实情况包括以下各点。

第一，通过奈瓦沙和平进程和 2005 年 1 月 9 日签署的《全面和平协定》，苏丹现政府保证并能够实现达尔富尔危机的和平解决。两个月后在喀土穆成立南北和平进程产生的新政府，将增加实现达尔富尔和平解决的承诺和经验。

第二，非洲联盟特派团正在苏丹当地监测和监督停火，并且它的存在为平民提供了安全。在它部署的地方，已经证明它在两方面非常有效。我们希望，在非洲联盟、联合国和欧洲联盟最近的联合评估团访问之后，将会克服更加快速部署方面的瓶颈，以便使非洲联盟能够迅速部署额外的部队。人数的增加将使停火更加持久，以便让政治和外交倡议恢复停滞不前的阿布贾和平进程谈判。

应当指出，苏丹政府必须仍然能够向达尔富尔的非洲联盟特派团提供必要的合作和支持。我们希望，在今天决议描述的措施开始执行之前，将能够启动和平进程。

第三，苏丹新的过渡政府不应当在不到三个月之后就面临制裁制度。应当给它一次机会，在积极的气氛中和不受阻碍的环境中出发。安理会应当考虑在新政府一旦成立之后审查这些措施。这些措施不应当以任何方式损害在下个月将于奥斯陆举行的捐助者会议上向苏丹政府提供的重建援助。

我们呼吁苏丹各方对本安理会和国际社会对苏丹局势感到的关切作出反应，在今天通过的措施生效之前为达尔富尔的和平采取大胆和果断的行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苏丹代表发言。

**埃尔瓦先生（苏丹）（以阿拉伯语发言）：**我们不否认安全理事会应当处理苏丹局势和达尔富尔事件。我们也不否认它应当集中注意国际和平与安全问题。但是，如果真正目的是要寻找这一问题的解决方法，我们不希望安理会通过一系列可能使局势恶化而不是改善局势的不明智的决议。

苏丹政府更关心解决这一问题。多年来设法耐心解决非洲最漫长的战争的苏丹政府并不认为难以解决达尔富尔问题。这方面产生的问题是：为什么阿布

贾谈判停滞不前，没有取得任何进展？为什么当苏丹宣布其副总统将领导谈判时，一个多月来没有进行任何谈判？答案是非常简单和非常清楚的，不需要进行任何深入的思考或是很高的智慧。另一方正在等待安理会挥舞大棒，以便它能够继续做它一直在做的事。但是，安理会越是设法使用大棒解决问题，问题就会变得更加复杂。

安理会谈到对非洲联盟的支持。然而它再次通过一项决议，使非洲联盟面临的情况更加复杂。这将使现场的局势更加复杂。安理会将对此负责。

决议的提案国知道现场的局势。我们保持通信联系的畅通，他们知道正在发生的事情。

为什么会这样做？这样做的原因是因为其他问题和国内政治问题比解决达尔富尔问题更加重要。在国际刑事法庭方面存在冲突。有些压力团体和鼓噪者对政府施加压力。我们知道这些；这是一个事实。

正如安理会的主要代表团之一所重申，非洲联盟是能够处理达尔富尔问题的唯一机构。没有一个国家拥有同样的实力。但是，我们使得想要派部队到现场去的国家面临的情况更加复杂。所有这一切为什么会发生？

在对决议进行的谈判期间，草案提案国甚至拒绝表现出一点灵活性，以便达成协商一致意见。他们提到一项国会决议作为这样做的理由。但是国会中有其他决议，其内容要比刚才通过的决议更加奇怪。因此，本决议是美国国会的一项决议——该国会不了解人民的历史、不阅读其他国家的历史，并且不知道其他人民的文化，因为它不阅读这些文化。如果它阅读这些文化，它将不会理解它们。如果它设法理解它们，它将无法做到，因为国会的思想状况是以不同方式看待其他文化。

该决议违背非洲立场，而非洲的部队正驻扎在苏丹，正受到该局势的困扰。对非洲的立场，可以进行旨在解决问题的谈判。非洲的立场考虑到了非洲的文化和该局势的各种复杂因素。

但是，非洲联盟表达的所有关切都被忽略。非盟的立场既不是单方面的，也没有争议；这个立场是非洲联盟三次持续时间很长的重要会议产生的，这三次会议的结果是向安理会提交了一份文件。如果有非洲联盟成员国决定投票赞成该决议，它们有权利这样做；它们是主权国家，是完全自由的。但这绝不代表非洲立场。非洲联盟在向安理会提交的文件中阐述了非洲立场。然而，安理会决定无视这一立场，因为非洲文化没有任何意义，非洲解决问题的办法并不重要。实际上，其他文化来到这里，告诉我们必须怎么做。

我没有太多的话要说。但是，我要指出，安理会有责任通过这种不明智和不负责任的决议负责。

**霍利迪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我本来不准备发言，但我要谈谈我们在此作出的努力。

安理会 12 个成员国——包括两个非洲国家——投票赞成该决议，我们希望，该决议将能处理达尔富尔局势。

但是，我必须捍卫美国国会的荣誉。国会许多成员非常关心这个问题，许多成员曾经前往达尔富尔，并且亲自与那里的一些非政府组织共同努力。我知道，他们以及美国所有人都希望，该决议将促进制止达尔富尔的暴力行动，促进成功地解决阿布贾和平进程。

**主席**（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该议程项目的审议。

安理会将继续处理该事项。

下午 6 时 50 分散会